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的说明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三泰控股”）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李家权、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交易金额为 367,50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核实，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龙蟒大地 100%股权。根据三泰控股、龙蟒大地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交易作价情况，上市公司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成交金额的孰高值、资产净额与成交金额的孰高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产生的营业收入均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应指标的 50%，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三泰控股	标的资产	占比（%）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备注
资产总额	355,080.88	367,745.03	103.57%	是	标的公司账面总资产 367,745.03 万元；资产净额 180,162.61 万元；营业收入为 331,678.81 万元。
资产净额	326,248.61	367,500.00	112.64%	是	
营业收入	71,689.56	331,678.81	462.66%	是	

注：①三泰控股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营业收入为 2018 年度相关数据；标的资产财务数据经上市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②标的资产资产总额=max{标的公司资产总额账面值，本次交易对价}；
③标的资产资产净额=max{标的公司资产净额账面值，本次交易对价}；
④标的资产营业收入=标的公司资产营业收入。

经计算，本次交易有关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等指标均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本次交易对价为现金支付，依据《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三泰控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为补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